



170900341220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品测（上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注 意 事 项

1. 本报告无本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或主检、审核、批准签名无效。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4. 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5. 送样委托检验样品，委托方对来样及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6. 检验检测结果仅针对来样。对检验检测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法律法规或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7. 未经本机构同意，该检验检测报告不得用于商业行为宣传。
8. 委托方要求赔偿由本机构的任何过失或违反其任何义务或其他原因所造成的无论何种形式的任何损失的权利，应当被限于委托方支付给本机构的合同价款的数额，本机构在任何情况下都应无需为附带或由此而起的损失承担责任。
9. 委托方要求将最终报告/结果以电子邮件而不是纸面文件的形式寄发时，本机构不对此等超出本机构控制范围内的风险负有责任，现有的电子邮件传递技术有可能会使得第三方对信息及报告/结果进行拦截，本机构不对任何报告/结果被传递后对其做的任何修改使委托方招致的任何损失负责。

机构联络信息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颛兴东路 1058 弄 9 号 10 号

邮编：201108

E-mail: pince@pin-ce.com

电话：（021）33587967

传真：（021）33587969

品测（上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2-XJ-2715

第 1 页共 5 页

*样品名称	学生服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型号规格和/或等级	/	*商标/品牌	/
*受检（委托）单位名称/地址	上海市实验学校附属小学		
*用户单位名称/地址	/		
*制造单位名称/地址	上海乔安服饰有限公司		
抽样地点	/		
*样品表述与说明	灰色上衣；藏青色裤子	*款号/货号	/
任务来源	/	抽样样本送到日期	/
抽样日期	/	抽样单编号	/
受检批生产日期	/	批号/编号	/
受检批数量	/	抽取样品数量	/
委托样品数量	各 1 件	委托样品收到日期	2022-09-15
检测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颛兴东路 1058 弄 10 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和/或综合判定原则	甲醛含量，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B 类 GB/T 31888-2015《中小学生校服》		
检测周期	2022-09-15 至 2022-09-23		
检查结论	本报告仅提供单项检测结论。详见本报告检测结果汇总页。 （盖章）  签发日期：2022-09-23		
备注	本报告检测结论是根据检测依据仅对所检项目得出的，不代表未经检测的项目或功能符合要求，符合性判定仅针对已检测项目。 对于非本质检机构实施抽样的检测报告，检测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 本页中标注“*”的栏目包含客户提供信息，本报告不对此类信息负责。		

批准：于江江

审核：周纪华

编制：丁珍

第 2 页 共 5 页

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及测试方法	单位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1	甲醛含量 (GB/T 2912.1-2009)	mg/kg	≤75	面料 1	未检出	符合	检出限 20mg/kg
				面料 2	未检出		
2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2011)	mg/kg	禁用 (≤20)	面料 1	未检出	符合	检出限 5mg/kg
				面料 2	未检出		
样品描述	学生服 灰色上衣；藏青色裤子 面料 1：藏青色 /针织物 面料 2：灰色 /针织物						
备注	1：检查结果栏中“/”表示项目未检测“-”表示项目不适合检测。						

品测（上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2-XJ-2715

第 3 页 共 5 页

样品照片页

灰色上衣



藏青色裤子



2022-XJ-2715

品测（上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2-XJ-2715

第 4 页共 5 页

附页：面料 1

检测结果附页

按 GB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测定 24 种芳香胺

序号	禁用芳香胺名称	化学文摘号	单位	标准要求	检测结果
1	4-氨基联苯	92-67-1	mg/kg	≤20	未检出
2	联苯胺	92-87-5	mg/kg	≤20	未检出
3	4-氯-邻甲苯胺	95-69-2	mg/kg	≤20	未检出
4	2-萘胺	91-59-8	mg/kg	≤20	未检出
5	邻氨基偶氮甲苯	97-56-3	mg/kg	≤20	未检出
6	5-硝基-邻甲苯胺	99-55-8	mg/kg	≤20	未检出
7	对氯苯胺	106-47-8	mg/kg	≤20	未检出
8	2, 4-二氨基苯甲醚	615-05-4	mg/kg	≤20	未检出
9	4, 4'-二氨基二苯甲烷	101-77-9	mg/kg	≤20	未检出
10	3, 3'-二氯联苯胺	91-94-1	mg/kg	≤20	未检出
11	3, 3'-二甲氧基联苯胺	119-90-4	mg/kg	≤20	未检出
12	3, 3'-二甲基联苯胺	119-93-7	mg/kg	≤20	未检出
13	3, 3'-二甲基-4, 4'-二氨基二苯甲烷	838-88-0	mg/kg	≤20	未检出
14	2-甲氧基-5-甲基苯胺	120-71-8	mg/kg	≤20	未检出
15	4, 4'-亚甲基-二-（2-氯苯胺）	101-14-4	mg/kg	≤20	未检出
16	4, 4'-二氨基二苯醚	101-80-4	mg/kg	≤20	未检出
17	4, 4'-二氨基二苯硫醚	139-65-1	mg/kg	≤20	未检出
18	邻甲苯胺	95-53-4	mg/kg	≤20	未检出
19	2, 4-二氨基甲苯	95-80-7	mg/kg	≤20	未检出
20	2, 4, 5-三甲基苯胺	137-17-7	mg/kg	≤20	未检出
21	邻氨基苯甲醚	90-04-0	mg/kg	≤20	未检出
22	4-氨基偶氮苯	60-09-3	mg/kg	≤20	未检出
23	2, 4-二甲基苯胺	95-68-1	mg/kg	≤20	未检出
24	2, 6-二甲基苯胺	87-62-7	mg/kg	≤20	未检出

备注

注 1：邻氨基偶氮甲苯（CAS No. 97-56-3）、5-硝基-邻甲苯胺/2-氨基-4 硝基甲苯（CAS No. 99-55-8）经本方法处理后进样检测分解为邻甲苯胺和 2, 4-二氨基甲苯。
 注 2：苯胺（CAS No. 62-53-3）特征离子为 93amu, 1, 4-苯二胺（CAS No. 106-50-3）特征离子为 108amu. 4-氨基偶氮苯经本方法检测分解为苯胺和/或 1, 4-苯二胺，如检测到苯胺和/或 1, 4-苯二胺，应重新按照 GB/T 23344 进行测定。
 注 3：检测结果未检出表示含量低于 GB/T 17592-2011 标准的检出限 5mg/kg。
 注 4：检测结果≤20mg/kg 时，该芳香胺检出量符合 GB 18401-2010 标准规定。

品测（上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2-XJ-2715

第 5 页共 5 页

附页：面料 2

检测结果附页

按 GB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测定 24 种芳香胺

序号	禁用芳香胺名称	化学文摘号	单位	标准要求	检测结果
1	4-氨基联苯	92-67-1	mg/kg	≤20	未检出
2	联苯胺	92-87-5	mg/kg	≤20	未检出
3	4-氯-邻甲苯胺	95-69-2	mg/kg	≤20	未检出
4	2-萘胺	91-59-8	mg/kg	≤20	未检出
5	邻氨基偶氮甲苯	97-56-3	mg/kg	≤20	未检出
6	5-硝基-邻甲苯胺	99-55-8	mg/kg	≤20	未检出
7	对氯苯胺	106-47-8	mg/kg	≤20	未检出
8	2, 4-二氨基苯甲醚	615-05-4	mg/kg	≤20	未检出
9	4, 4'-二氨基二苯甲烷	101-77-9	mg/kg	≤20	未检出
10	3, 3'-二氯联苯胺	91-94-1	mg/kg	≤20	未检出
11	3, 3'-二甲氧基联苯胺	119-90-4	mg/kg	≤20	未检出
12	3, 3'-二甲基联苯胺	119-93-7	mg/kg	≤20	未检出
13	3, 3'-二甲基-4, 4'-二氨基二苯甲烷	838-88-0	mg/kg	≤20	未检出
14	2-甲氧基-5-甲基苯胺	120-71-8	mg/kg	≤20	未检出
15	4, 4'-亚甲基-二-（2-氯苯胺）	101-14-4	mg/kg	≤20	未检出
16	4, 4'-二氨基二苯醚	101-80-4	mg/kg	≤20	未检出
17	4, 4'-二氨基二苯硫醚	139-65-1	mg/kg	≤20	未检出
18	邻甲苯胺	95-53-4	mg/kg	≤20	未检出
19	2, 4-二氨基甲苯	95-80-7	mg/kg	≤20	未检出
20	2, 4, 5-三甲基苯胺	137-17-7	mg/kg	≤20	未检出
21	邻氨基苯甲醚	90-04-0	mg/kg	≤20	未检出
22	4-氨基偶氮苯	60-09-3	mg/kg	≤20	未检出
23	2, 4-二甲基苯胺	95-68-1	mg/kg	≤20	未检出
24	2, 6-二甲基苯胺	87-62-7	mg/kg	≤20	未检出

备注

注 1：邻氨基偶氮甲苯（CAS No. 97-56-3）、5-硝基-邻甲苯胺/2-氨基-4 硝基甲苯（CAS No. 99-55-8）经本方法处理后进样检测分解为邻甲苯胺和 2, 4-二氨基甲苯。

注 2：苯胺（CAS No. 62-53-3）特征离子为 93amu, 1, 4-苯二胺（CAS No. 106-50-3）特征离子为 108amu. 4-氨基偶氮苯经本方法检测分解为苯胺和/或 1, 4-苯二胺，如检测到苯胺和/或 1, 4-苯二胺，应重新按照 GB/T 23344 进行测定。

注 3：检测结果未检出表示含量低于 GB/T 17592-2011 标准的检出限 5mg/kg。

注 4：检测结果≤20mg/kg 时，该芳香胺检出量符合 GB 18401-2010 标准规定。

报告结束